

**乌鲁木齐市全社会节能监察中心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宣传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及我市有关节能工作的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指导全市节能监察工作，研究拟订全市节能减排战略目标、规划、实施方案、推进计划以及节能减排目标考核办法，并对全市各区（县）、各部门各行业落实节能目标责任制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研究提出全市节能减排专项资金的使用意见；受理对违法用能行为的投诉、举报；承担市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具体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全社会节能监察中心 2023 年度，实有人数 5 人，其中：在职人员 5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2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财务科。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12.2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99.44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2.81 万元。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112.2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91.11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1.14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15.50 万元，增长 16.02%，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基数调增，人员经费增加，自治区节能减排专项经费增加，导致 2023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较上年度增长。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99.4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9.41 万元，占 99.97%；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3 万元，占 0.0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91.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8.02 万元，占 96.61%；项目支出 3.10 万元，占 3.39%；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12.22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81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99.41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12.22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1.11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91.11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15.54 万元，增长 16.07%，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基数调增，人员经费增加，自治区节能减排专项经费增加，导致 2023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较上年度增长。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94.02 万元，决算数 112.22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9.36%，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基数调增，年中追加人员经费，导致预决算产生差异。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1.1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 7.24 万元，增长 8.63%，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基数调增，人员经费增加，自治区节能减排专项经费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94.02 万元，决算数 91.1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3.10%，主要原因是：本年年中调减节能监察专项工作经费支出，导致预算产生差异。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81.86 万元,占 89.85%。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11 万元,占 7.80%。
3. 节能环保支出(类)2.14 万元,占 2.35%。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80.9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4.96 万元,增长 6.53%,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工资调增,人员经费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95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0.75 万元,下降 44.12%,主要原因是:本年节能监察专项工作经费支出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7.1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88 万元,增长 14.13%,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社保缴费基数调增,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4. 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支出决算数为 2.14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1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自治区节能减排专项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8.0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1.78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6.24 万元，包括：办公费、手续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0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我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乌鲁木齐市全社会节能监察中心（事业单位）公用经费 6.2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0 万元，增长 76.27%，主要原因是：本年办公费、维修（护）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2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6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61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2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2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2.81 万元，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

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0 个，全年预算总额 0.00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0.00 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2 个，全年预算数 20.41 万元，全年执行数 3.09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利用绩效评价结果也可以反向促进单位内部预算资金统筹安排和项目的执行。二是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提升了部门履职效能，进而提高社会效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需进一步明确部门职能，明晰工作分工，加强人员培训，完善绩效考核制度，及时更新考核方案部分内容和人员名单。二是预算编制科学性的问题。首先预算编制之合理性相对不足，主要表现在预算调整数较大，年度目标与长期规划衔接的紧密程度需要增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构建专业、客观、独立、多样的绩效评价主体。在可能的条件下，引入社会绩效评价组织，专家，高校研究人员等。还应加强对外公开的效率，促使公众参与到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执行的过程中，重视社会公众对绩效评价的监督。最后，要

加强部门内部绩效评价人员的培训，提高其指标设计和绩效评价的专业技能。二是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不是碎片化工作的堆叠，而是反映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规范性和执行力。要树立全局观，在执行部门整体绩效管理工作时，从部门的法定职能入手，围绕事业发展规划、政府重要战略等，以预算资金为主线，统筹考虑任务目标和大事要事清单，梳理集中反映部门履职效能、社会效应等效果的个性化、效益类绩效指标。三是重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中的问题总结，这是发现问题的开端。其次，将结果进行公示，以促进部门间的相互竞争和部门外部的监督。利用绩效评价结果也可以反向促进单位内部预算资金统筹安排和项目的执行，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进而提高社会效益。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节能监察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乌鲁木齐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全社会节能监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1	5.41	0.95	10	17.56%	1.76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41	5.41	0.95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2023 年度自治区“全社会节能监察计划”和“发展改革系统节能监察工作方案”中要求的各项目标任务。继续有效推动基层节能执法力量建设，推动商场、超市用能限额标准的制定，继续做好能耗分析工作，继续加强与自治区的联系。			完成了 2023 年度自治区“全社会节能监察计划”和“发展改革系统节能监察工作方案”中要求的各项目标任务。全年已完成 25 家重点用能单位、26 项节能审查复核项目、11 家公共建筑现场监察工作，并同步制作《现场监察笔录》，出具节能检查建议书 9 份，责令限期整改通知 3 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刷节能宣传手册	≥50 册	=0 册	5	0.00	根据工作安排，没有需求。
			聘请节能领域专家数量	≥5 人次	=6 人次	10	10.00	根据实际工作需求开展工作。
			被监察企业数量	≥20 家	=25 家	10	10.00	根据实际工作需求开展工作。
			委托第三方执行内容类别	≥2 类	=2 类	10	10.00	
		质量指标	监察建议书内容全面准确	=100%	=100%	5	5.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日常维护或拆除监测平台设备费用	≤0.30 万元	=0.06 万元	5	1.00	以实际开展工作需求支出为准。
			印刷宣传手册、宣传资料费用	≤0.61 万元	=0 万元	5	0.00	以实际开展工作需求支出为准。
			参加国家节能中心培训班、赴其他城市学习先进节能工作经验、组织开展培训费用	≤1.80 万元	=0.8928 万元	5	2.48	以实际开展工作需求支出为准。
			聘请专家开展节能监察费用	≤2.70 万元	=0 万元	5	0.00	使用了另一笔项目经费请专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节能监察监督保障作用	有效发挥	完全达到预期	30	30.00	
总分						100	70.24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乌鲁木齐市全社会节能监察能力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乌鲁木齐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全社会节能监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15.00	2.14	10	14.27%	1.43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	15.00	2.14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估算总投资 15 万元。其中交通费用 8 万元，节能监察费用 7 万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办法》及《关于印发 2023 年乌鲁木齐市全社会节能监察计划的通知》要求，对我市约 60 个项目，10 家学校、超市、商场等大型公共建筑开展节能监察工作。			总投资 15 万元。其中交通费用 8 万元，节能监察费用 7 万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办法》及《关于印发 2023 年乌鲁木齐市全社会节能监察计划的通知》要求，对我市约 60 个项目，10 家学校、超市、商场等大型公共建筑开展节能监察工作。目前车辆租赁公租已完成，部分尾款未支付，其余监察工作正常开展，预计 2024 年中完成所有目标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租赁	=1 辆	=1 辆	20	20.00	
		数量指标	聘请专家数量	>=50 人次	=12 人次	10	2.40	项目从 2023 年 7 月开始，根据工作安排，此项工作将在 2024 年 4 月起集中开展。
		质量指标	监察文书内容全面准确	=100%	=100%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聘请专家的劳务费	≤6万元	=0.88万元	5	0.73	项目从2023年7月开始,根据工作安排,此项工作将在2024年4月起集中开展,资金再进行支付。
			车辆租赁费及油费	≤8万元	=1.2625万元	10	1.58	项目年中开始,车辆租赁费还未支付。
			节能监察设备购买费	≤1万元	=0万元	5	0.00	监察设备在2024年4月集中开展工作人购买。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节能监察监督保障作用	有效发挥	完全达到预期	30	30.00	
总分						100	66.14分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由主管部门编报并公开。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